

附件 1

##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黄芳

联系电话：0762-5632711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0 日

#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的规定，人社局 2023 年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经费是为我县招聘、引进人才，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加强和平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的工作经费。人社局 2023 年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经费预算资金为 6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3 万元，总支出 3 万元，符合该项目既定范围内费用支出 2.59 万元。项目按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人社局 2023 年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经费的使用，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有规范的申报审批流程，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凭证合规有效。

##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良。

我局一直跟踪项目进度，督促财政及时下拨额度，但县

级财政对于项目资金划拨耗时较长，导致目标任务的完成计划出现延误。

##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人社局 2023 年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经费我局预计费用 30 万元，财政核定预算金额 6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3 万元，总支出 3 万元，符合该项目既定范围内费用支出 2.59 万元。2023 年我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圆满完成，但由于财政资金紧张，财政压减预算经费且经费未足额下拨，导致本年度应支付的经费未全部支出。总体而言，项目未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我局预计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总经费 30 万元，财政核定预算经费 6 万元，且财政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3 万元，资金严重不足，造成部分工作存在滞后性。望财政部门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足额按时拨付经费。

##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财政核定的预算金额不足以支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费用，且项目资金申请流程耗时较长，涉及流程较多，在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由于资金拨付不及时，造成部分工作存在滞后性。

整改措施：望财政部门结合我局工作实际适当增加预算金额，我局也将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跟进项目资金的审批流程，缩短资金划拨时长。

##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